

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辅导备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于2020年5月签署了《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辅导协议》，并于2020年5月15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证监局（以下简称“浙江证监局”）报送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备案登记。2020年5月21日，浙江证监局在其官方网站上进行了公示。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与浙商证券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终止对公司的辅导，双方于2020年6月30日签署了《关于终止〈辅导协议〉的协议》，浙商证券不再担任公司公开发行辅导机构，并向浙江证监局报送终止辅导的备案材料。浙江证监局于2020年7月8日在其官网上进行了公示。

特此公告。

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9日